

加急

上海市财政局 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沪财税〔2019〕45号

关于公布上海市 2019 年度行政事业性收费 目录清单的通知

各有关市级部门，各区财政局、发展改革委：

为进一步规范本市行政事业性收费管理，提高收费政策透明度，加强社会监督，切实保障缴费对象的合法权益，根据国家关于收费目录清单“一张网”动态化制度规定，结合市政府有关工作要求，我们编制了《上海市 2019 年度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》（以下简称《收费目录》，详见附件 1），现予以公布，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《收费目录》归集了以法律、行政法规、地方性法规等为

依据，按照规定程序批准设立的本市行政事业性收费，不含中央在沪单位执收的行政事业性收费。

二、各有关单位应严格按照《收费目录》所列明的文件规定进行执收，凡未列入《收费目录》的行政事业性收费事项，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社会组织可拒绝支付。《收费目录》公布之后，本市新增、取消或调整行政事业性收费事项，以市政府或市财政局、市发展改革委批准文件为准，有关文件将通过上海市财政局、上海市发展改革委门户网站向社会公布，《收费目录》将在网站相关专栏作动态更新。

三、《收费目录》内容包括本市各项行政事业性收费的具体项目名称、收费部门、收费标准、资金管理方式、政策依据和批准文号等。为便于企业更加清晰地了解涉企收费政策，单独编列了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（详见附件2）。

四、按照本市规范性文件管理有关规定，《收费目录》中的本市收费批准文件经清理评估后继续有效。

五、各区财政局、发展改革委应在《收费目录》基础上，对涉及本区域的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，按照规定内容编制公布本区收费项目目录，并报市财政局、市发展改革委备案。

特此通知。

- 附件：1. 上海市 2019 年度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
2. 上海市 2019 年度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



信息公开属性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市市场监管局，市国库收付中心，市财政监督检查局。

上海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19年12月10日印发

上海市2019年度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

部门	序号	收费项目名称	收费标准	资金管理方式	政策依据	批准文号	备注
交通	1	车辆通行费(限于政府还贷)					
		(1)申嘉湖高速公路	见文件	缴入地方国库	《收费公路管理条例》	沪财预[2008]30号 沪建交联[2011]1350号	
		(2)嘉金高速公路	见文件	缴入地方国库	《收费公路管理条例》	沪财预[2008]30号 沪建交联[2011]1350号	
		(3)沪常高速公路	见文件	缴入地方国库	《收费公路管理条例》	沪财预[2011]43号 沪建交联[2011]1350号	
		(4)崇启通道(上海段)	见文件	缴入地方国库	《收费公路管理条例》	沪财预[2011]143号 沪建交联[2011]1350号	
	2	城市道路占用、挖掘修复费	挖掘修复费:见文件(具体按《上海市市政工程养护维修预算定额(第八册)[SHA1-41(08)-2018]<城市道路掘路修复工程>》) 临时占道费:市区甲等2元/平方米·天;乙等1元/平方米·天;郊区一级1元/平方米·天;二级0.5元/平方米·天	缴入地方国库	建城[1993]410号	沪价涉[1992]232号 沪价费[1995]195号 沪价费[2018]8号	
	3	道路运输管理证照工本费(限丢失、损坏补办)	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18元/本 道路运输证12元/套 省际班车客运铝质标志110元/块 省际道路客运标志8元/张	缴入地方国库	国务院令406号 市人大公告1996年第40号	沪价行[1999]72号 沪价费[2006]31号 沪财预[2014]155号	
	4	机动车道路停车费收费	重点区域白天首小时内15元;超过1小时后,每30分钟10元;夜间10元/次。内环线以内其他区域白天首小时内10元;超过1小时后,每30分钟6元;夜间8元/次。内、外环线间(含外环线外城镇)白天首小时内7元;超过1小时后,每30分钟4元;夜间5元/次	缴入地方国库	市政府令2012年第85号	沪财预[2005]14号 沪交停[2005]621号 沪财预[2012]153号	
	5	岸线使用费					

部门	序号	收费项目名称	收费标准	资金管理方式	政策依据	批准文号	备注
		(1)内河岸线使用费	2元/米.半年	缴入地方国库	市政府令1997年第53号	沪价费[2003]15号	
		(2)港口岸线使用费	按码头前沿水深2米以下3元/米·季；2米以上至5米以下10元/米·季；5米以上至8米以下30元/米·季；8米以上90元/米·季	缴入地方国库	市政府令1997年第53号	沪价费[2005]11号	
	6	公路路产损坏赔(补)偿费	高等级公路，水泥混凝土路面面层损坏赔偿标准为180元/平方米，详见文件	缴入地方国库	《公路法》	沪价费[2005]27号 沪财预[2013]144号	
	7	市政设施损坏赔偿费	见文件(按市政工程养护维修定额)	缴入地方国库	市人大公告1994年第11号	沪价涉[1992]232号	
经济信息	8	无线电频率占用费	见文件	缴入地方国库	计价费[1998]218号 发改价格[2003]2300号 发改价格[2005]2812号 发改价格[2018]601号 发改价格[2019]914号	沪财预[2002]100号 沪价费[2006]3号 沪价费[2018]2号 沪发改价调[2019]3号 沪财税[2019]31号	
农委	9	渔业资源增殖保护费	近海渔业资源增殖保护费(拖网)基数1500元/艘+15元/马力，详见文件	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	价费字[1992]452号	沪价涉[1990]358号 沪价涉[1993]第237号 沪价行[1995]221号 沪财预[2002]126号 沪财预[2006]84号	▲
水务	10	废弃物海洋倾倒费	见文件	缴入地方国库	发改价格[2008]1927号	沪财预[2006]62号	
	11	水资源费	(1)地下水征收标准：0.20元/立方米；(2)地表水：自建设施及其他取水：0.1元/立方米；公共供水取水：0.1元/立方米；火力发电企业取水：直流式冷却按取水量1%征收，标准为0.1元/立方米，未安装计量设施的按发电量征收，每千瓦时0.15厘；循环式冷却用水，已安装计量设施的按实际补充新鲜水量征收，每立方米0.05元，未安装计量设施的，由水务局核定水量征收，标准同上	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	财综[2008]79号 发改价格[2013]29号 市政府令2013年第11号	沪财预[2008]113号 沪价管[2013]24号	

部门	序号	收费项目名称	收费标准	资金管理方式	政策依据	批准文号	备注
	12	污水处理费	居民用水为1.7元/立方米；工商业用水为2.34元/立方米；行政事业用水为2.24元/立方米；特种用水为2.34/立方米	缴入地方国库	国务院令第641号 财税[2014]151号	沪财预[2016]25号	应缴纳污水处理费=用水量×征收标准×0.9
	13	滩涂有偿使用费	见文件	缴入地方国库	《上海市滩涂管理条例》 (2010年9月17日修订)	沪府办规[2018]4号	
	14	深井水水费	(1)公共供水企业深井水费标准为0.45元/立方米； (2)直接取水用户：公共供水管网到达区域，深井水费4元/立方米，未到达区域深井水费2元/立方米； (3)饮料生产企业：已领取取水许可证、但未领取采矿许可证的，深井水费6.2元/立方米，已领取取水许可证、采矿许可证，并缴纳矿产资源补偿费的，按直接取水用户价格执行	缴入地方国库	市政府令1997年第53号	沪价公[2005]25号 沪发改价公[2008]011号 沪水务[2008]750号	
	15	超计划加价水费	现行水费的2倍	缴入地方国库	市政府令1994年第69号	沪价费[2002]38号	
规划和自然资源	16	不动产登记收费					▲
		(1)不动产登记费	住宅类：80元/件，非住宅类：550元/件，详见文件	缴入地方国库	财税[2016]79号 发改价格规[2016]2559号 财税[2019]45号	沪价督[2016]8号 沪财税[2019]22号	
		(2)不动产权属证书工本费	10元/本	缴入地方国库	财税[2016]79号 发改价格规[2016]2559号 财税[2019]45号	沪价督[2016]8号 沪财税[2019]22号	
	17	耕地开垦费	120元/平方米	缴入地方国库	《土地管理法》	沪发改价督[2015]8号 沪发改价督[2018]4号	
	18	土地复垦费	破坏耕地15元/平方米 破坏非耕农用地7.5元/平方米	缴入地方国库	《土地管理法》	沪价商[2001]53号	

部门	序号	收费项目名称	收费标准	资金管理方式	政策依据	批准文号	备注
	19	土地闲置费	按照出让土地价款或者划拨土地取得价款的20%，详见文件	缴入地方国库	《土地管理法》	沪府办[2010]35号	
	20	探矿权、采矿权使用费及价款收入	每平方公里每年100元，500元，1000元，详见文件	缴入地方国库	国务院令第240、241号 财综[2017]35号	沪财综[1998]35号 沪财城[2000]2号 沪财税[2017]94号	
	21	外商投资企业场地使用费	0.50-170元/亩，详见文件	缴入地方国库	财企[2008]293号 财税[2018]16号 市政府令2018年第7号	沪府[1995]38号 沪财税[2018]40号	
	22	土地收益金	实际购房款的1%，详见文件	缴入地方国库	沪府发[1999]44号	沪房地资金[2003]339号	
绿化市容	23	户外广告公共阵地使用费	见文件	缴入地方国库	市政府令2010年第56号	沪财预[2007]55号	
	24	临时使用绿地补偿费	1-3元/平方米.日	缴入地方国库	市人大公告2007年第73号	沪价费[2006]27号	
	25	绿化补建费	(1)建设项目容积率在1.8以内(含1.8)的：一类地区10000元/平方米；二类地区9000元/平方米；三类地区8000元/平方米；四类地区6000元/平方米；五类地区5000元/平方米；六类地区3000元/平方米；七类地区2000元/平方米 (2)容积率超过1.8的，按下列公式计算：绿化补建费=所处地段基价+(实际容积率-1.8)×所处地段基价×50%	缴入地方国库	市人大公告2007年第73号	沪价费[2007]13号	
	26	绿地易地补偿费	一类地区8500元/平方米；二类地区7600元/平方米；三类地区6800元/平方米；四类地区5100元/平方米；五类地区4200元/平方米；六类地区2500元/平方米；七类地区1700元/平方米	缴入地方国库	市人大公告2007年第73号	沪价费[2007]13号	

部门	序号	收费项目名称	收费标准	资金管理方式	政策依据	批准文号	备注
	27	绿化补偿费	季节内胸径6cm以下常绿乔木280元/棵, 详见文件	缴入地方国库	市人大公告2007年第73号	沪价费[2006]27号	
民防	28	民防工程建设费	60元/平方米	缴入地方国库	中发[2001]9号 计价格[2000]474号 市政府令2010年第52号	沪价房[1996]179号	
教育	29	幼、托保育教育费					
		(1)公办幼儿园保育教育费	全日制一级园225元/月、二级园175元/月、三级园125元/月、市级示范园700元/月; 寄宿制一级园390元/月、二级园340元/月、三级园290元/月、市级示范园800元/月	缴入地方国库	发改价格[2011]3207号 沪发改价费[2015]5号	沪价费[2012]009号	
		(2)托儿所管理费	见文件	缴入地方国库	沪价行[2000]187号 沪价费[2004]43号	沪价行[2000]187号 沪价费[2004]43号	
		(3)外籍儿童就读费	见文件	缴入地方国库	沪发改价费[2015]5号	沪价行[2000]187号 沪价费[2004]43号 沪价费[2012]009号	
	30	义务制教育阶段外籍儿童就读费	见文件	缴入地方国库	沪教委财[2007]8号	沪教委财[2007]8号	
	31	普通高中学费、住宿费					
		(1)普通高中学费	一般高中900元/学期, 区县重点1200元/学期, 市重点1500元/学期, 高级寄宿制2000元/学期	缴入地方财政专户	教材[1996]101号	沪价行[2000]119号	
		(2)外籍学生就读费	见文件	缴入地方国库	沪教委财[2007]8号	沪教委财[2007]8号	
		(3)普通高中住宿费	一类条件360元/学期, 二类270元/学期, 三类180元/学期; 空调加收200元、供热水加收40元/学期	缴入地方财政专户	教材[1996]101号	沪教委财[2008]5号	
	32	中等职业学校学费、住宿费					
		(1)一般学校学费(含综合高中)	一般专业1100元/学期, 特殊专业1300元/学期, 艺术类专业2300元/学期; 技校普通专业1100元/学期, 技校复合专业1300元/学期	缴入地方财政专户	教材[1996]101号	沪价行[1997]173号 沪价费[2003]20号	

部门	序号	收费项目名称	收费标准	资金管理方式	政策依据	批准文号	备注
		(2)国家级重点学校学费(含综合高中)	一般专业1500元/学期,特殊专业2000元/学期,艺术类专业4000元/学期;技校普通专业1500元/学期,技校复合专业2000元/学期	缴入地方财政专户	教材[1996]101号	沪价费[2002]34号 沪价费[2002]50号	
		(3)成人教育学费	一般专业300-900元/学期,艺术类专业及特殊专业900-1500元/学期,高中2-3元/课时	缴入地方财政专户	教材[1996]101号	沪价行[2000]180号	
		(4)职业高中学费	1200元/学期	缴入地方财政专户	教材[1996]101号	沪教委财[2004]63号	
		(5)外籍学生就读费	见文件	缴入地方国库	沪教委财[2007]8号	沪教委财[2007]8号	
		(6)中等职业学校住宿费	一类条件360元/学期,二类270元/学期,三类180元/学期;空调加收200元、供热水加收40元/学期	缴入地方财政专户	教材[1996]101号	沪教委财[1998]11号 沪价费[2003]20号	
	33	高等学校学费、住宿费					
		(1)全日制普通高校学费	本科生:一般专业和师范院校5000元/学年,特殊(热门)专业6500元/学年,艺术类专业10000元/学年;研究生及自费来华留学生学费见文件	缴入地方财政专户	价费字[1992]367号 教外来[1998]7号 教材[2006]2号 发改价格[2013]887号	沪价行[2000]120号 沪价费[2013]15号	
		(2)高等职业技术教育学费	7500元/学年(上海农林职业技术学院涉农专业2500元/学年)	缴入地方财政专户	价费字[1992]367号 教外来[1998]7号 教材[2006]2号	沪价行[2000]120号 沪教委财[2011]11号	
		(3)成人高等教育学费	一般专业800-1600元/学期,艺术类及特殊专业1500-2400元/学期	缴入地方财政专户	教材[1992]42号	沪价行[2000]180号	
		(4)中外合作办学学费	见文件	缴入地方财政专户	教材[1996]101号 教外综[2006]5号 沪价费[2006]17号 沪发改规范[2018]2号	沪教委财[2005]34号 沪价费[2006]17号 沪教委财[2011]26号 沪教委财[2013]94号 沪价费[2018]7号	
		(5)示范性软件学院学费	本科及第二学士最高400元/学分,工程硕士最高1000元/学分	缴入地方财政专户	计价格[2002]665号 发改价格[2005]2528号	发改价格[2005]2528号	

部门	序号	收费项目名称	收费标准	资金管理方式	政策依据	批准文号	备注
		(6)网络学院学费	最高9100元/年, 艺术类超过上限报批	缴入地方财政专户	教材[1996]101号	沪价费[2004]12号 沪教委财[2006]10号	
		(7)高等学校住宿费	最高1200元/年	缴入地方财政专户	教材[1996]101号	沪价费[2003]56号 沪教委财[2012]118号	
药品监督	34	药品、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费					▲
		(1)国产药品注册费(包括补充申请注册费、再注册费)	(1)补充申请注册费: 改变国内生产药品的有效期 每个品种4620元; 药品生产企业内部改变药品生产场地、变更直接接触药品的包装材料或者容器 每个品种22050元; (2)再注册费(五年一次): 每个品种20790元	缴入地方国库	财税[2015]2号 发改价格[2015]1006号	沪财预[2016]13号 沪财税[2017]85号 沪价费[2018]10号 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公告2018年第79号	
		(2)境内第二类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费(包括首次注册费、变更注册费、延续注册费)	(1)再次注册费: 每个品种65730元; (2)变更注册费: 每个品种27510元; (3)延续注册费(五年一次): 每个品种27300元	缴入地方国库	财税[2015]2号 发改价格[2015]1006号	沪财预[2016]13号 沪价费[2018]10号 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公告2018年第79号	
卫生健康	35	医疗事故鉴定费	每例3500元, 详见文件	缴入地方国库	国务院令第351号 发改价格[2007]2749号	沪价费[2006]8号	
	36	社会抚养费	见文件	缴入地方国库	国务院令第357号 财规[2000]29号	沪府发[2011]97号	
	37	用血互助金和献血补偿金	见条例	缴入地方国库	《上海市献血条例》(1998年)	《上海市献血条例》(1998年)	
公安	38	证照费					
		(1)《户口簿》工本费(限丢失、损坏补办)	10元/本	缴入地方国库	价费字[1992]240号 财综[2012]97号	沪财综[1996]50号 沪财综[1997]24号 沪财预[2012]167号	
		(2)机动车号牌工本费					
		①号牌专用固封装置	1元/个	缴入地方国库	发改价格[2004]2831号	沪价费[2004]66号	

部门	序号	收费项目名称	收费标准	资金管理方式	政策依据	批准文号	备注
		②机动车号牌	(1)汽车反光号牌每副100元、不反光号牌每副80元; (2)挂车反光号牌每面50元、不反光号牌每面30元; (3)三轮汽车、低速货车、拖拉机反光号牌每副40元、不反光号牌每副25元; (4)摩托车反光号牌每副70元、不反光号牌每副50元; (5)机动车临时号牌每张5元	缴入地方 国库	发改价格[2004]2831号	沪价费[2004]66号 沪财税[2019]40号	
		(3)机动车行驶证、登记证、驾驶证工本费(含临时入境机动车号牌、行驶证以及临时驾驶许可)	10元/证	缴入地方 国库	财综[2001]67号 发改价格[2004]2831号 财综[2008]36号 发改价格[2008]1575号 发改价格[2017]1186号	沪价费[2004]66号 沪财预[2008]117号 沪价费[2017]10号 沪财税[2017]98号 沪财税[2019]40号	
		(4)居民身份证工本费					停征首次申领 居民身份证工 本费
		①居民身份证	到期换发20元/证, 因丢失损坏等换、补领40元/证	缴入地方 国库	价费字[1992]240号 发改价格[2003]2322号 财综[2004]8号 财综[2007]34号 财税[2018]37号	沪财预[2007]47号 沪财税[2018]27号	
		②临时身份证	10元/证	缴入地方 国库	价费字[1992]240号 发改价格[2003]2322号 财综[2004]8号 财综[2007]34号 财税[2018]37号	沪财预[2007]47号 沪财税[2018]27号	
		(5)外国人证件费					
		①准予停留章	100元	缴入地方 国库	价费字[1992]240号 公通字[1996]89号	价费字[1992]240号 公通字[1996]89号	

部门	序号	收费项目名称	收费标准	资金管理方式	政策依据	批准文号	备注
		②居留证(含临时、延期)	有效期不满1年的居留许可，每人400元；有效期1年(含1年)至3年以内的居留许可，每人800元；有效期3年(含3年)至5年(含5年)的居留许可，每人1000元。增加偕行人，每增加1人按上述相应标准收费；减少偕行人，收费标准为每人200元；居留许可变更的，收费标准为每次200元	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	财综[2004]60号 发改价格[2004]2230号	财综[2004]60号 发改价格[2004]2230号	
		③永久居留申请	1500元/人	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	财综[2004]32号 发改价格[2004]1267号	沪财预[2005]33号	
		④永久居留身份证	300-600元/证	缴入中央国库	财综[2004]32号 发改价格[2004]1267号 财税[2018]10号	沪财预[2005]33号 沪财税[2018]14号	
		⑤出入境证	100元/人次	缴入地方国库	公通字[1996]89号	公通字[1996]89号	
		⑥旅行证(含延期)	旅行证50元/证；证件延期100元/次	缴入地方国库	公通字[1996]89号	公通字[1996]89号	
		(6)公民出入境证件费					
		①护照	120元/本	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	价费字[1993]164号 计价格[2000]293号 发改价格[2013]1494号 发改价格[2017]1186号 发改价格[2019]914号	价费字[1993]164号 计价格[2000]293号 沪价费[2013]12号 沪价费[2017]10号 沪发改价调[2019]3号	
		②护照加页核定加注延期	20元/项次	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	价费字[1993]164号 计价格[2000]293号	价费字[1993]164号 计价格[2000]293号	
		③出入境通行证费	一次性出入境有效15元/证 多次出入境有效80元/证	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	价费字[1993]164号 财综[2008]9号 发改价格[2017]1186号	沪财预[2008]29号 沪价费[2017]10号	

部门	序号	收费项目名称	收费标准	资金管理方式	政策依据	批准文号	备注
		④往来(含前往)港澳通行证	往来港澳通行证收费60元/证; 前往港澳通行证收费40元/证	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	计价格[2002]1097号 发改价格[2017]1186号 发改价格[2019]914号	计价格[2002]1097号 沪价费[2017]10号 沪发改价调[2019]3号	
		⑤往来港澳通行证签注	一次有效签注 15元/件; 二次有效签注 30元/件; 短期(不超过一年)多次有效签注 80元/件; 一年以上(不含一年)两年以下(含两年)多次有效签注 120元/件; 两年以上三年以下(不含三年)多次有效签注 160元/件; 长期(三年以上, 含三年)多次有效签注 240元/件	缴入地方国库	发改价格[2005]77号 发改价格[2017]1186号	沪价费[2005]5号 沪价费[2017]10号	
		⑥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(含签注)	电子通行证 200元/证; 一次有效通行证 40元/证。 签注的收费标准为: 一次有效来往大陆签注每件20元人民币, 口岸一次有效来往大陆签注每件50元人民币, 一年(含)以内多次有效来往大陆签注每件100元人民币, 一年(含)以上、五年(含)以下居留签注每件100元人民币	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	价费字[1993]164号 发改价格[2004]334号 发改价格[2005]1460号 财综[2005]58号 发改价格[2011]1389号 发改价格[2017]1186号	沪价费[2005]42号 沪价费[2017]10号	
		⑦大陆居民往来台湾通行证(含签注)	电子通行证 80元/证; 一次有效通行证 15元/证。 大陆居民前往台湾签注收费: 一次有效签注 15元/件; 多次有效签注 80元/件	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	价费字[1993]164号 计价格[2001]1835号 发改价格[2017]1186号	价费字[1993]164号 计价格[2001]1835号 沪价费[2017]10号	
	39	外国人签证费	非对等国家零次、一次签证160元, 详见文件	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	价费字[1992]240号 计价格[2003]392号	价费字[1992]240号 计价格[2003]392号	
	40	中国国籍申请手续费(含证书费)	国籍申请手续费50元; 加入中国国籍证书200元; 退出中国国籍证书200元; 恢复中国国籍证书200元	缴入地方国库	价费字[1992]240号	公通字[1996]89号	
	41	犬类管理费	内环以内区域500元/犬.年 内环以外区域300元/犬.年(农村地区停征)	缴入地方国库	《上海市养犬管理条例》(2011年)	沪价费[2011]6号 沪财预[2012]166号	

部门	序号	收费项目名称	收费标准	资金管理方式	政策依据	批准文号	备注
	42	上海市居住证工本费(限丢失、损坏补办)	20元/证	缴入地方国库	市政府令2013年第2号	沪财预[2006]102号 沪财预[2011]11号 沪财预[2014]155号	
法院	43	诉讼费	劳动争议案件每件交纳10元案件受理费, 详见文件	缴入地方国库	国务院令481号	沪价费[2007]7号	
人力社保	44	职工劳动能力鉴定费	350元/件	缴入地方国库	沪价费[1994]237号	沪价费[1994]237号	
外事	45	签证费					
		(1)代办外国驻沪领馆签证费	普通件25元; 急件35元	缴入地方国库	价费字[1992]198号	沪价涉[1992]225号	
		(2)代办北京外国驻华使馆签证费	代办签证费70元/人·国; 每增加一国加收25元/人; 代填外国(地区)签证申请表5元/证	缴入地方国库	价费字[1992]198号	沪价涉[1992]225号	
市场监管	46	特种设备检验检测费	见文件	缴入地方国库	价费字[1992]268号 财综[2001]10号 财综[2009]1号	沪发改价费[2019]4号	
财政	47	财政票据工本费	见文件	缴入地方国库	沪价费[2008]10号	沪价费[2008]10号 沪财预[2013]144号	
党校	48	短期培训进修费	见文件	缴入地方国库	沪财预[2005]30号	沪财预[2005]30号	
相关部门	49	考试考务费 (详见附表《上海市考试考务费目录清单》)					

注: 对小微企业免征的行政事业性收费在备注栏中以“▲”标明, 其中:“药品、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费”减免内容为经认定属于申请创新医疗器械产品注册的, 免收其首次注册费。

附表

上海市2019年度考试考务费目录清单

部门	序号	收费项目名称	收费标准	资金管理方式	政策依据	批准文号
应急管理	1	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考试费	60元/人.次	缴入地方国库	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30号 市人大公告2011年第37号	沪价费[2008]1号 沪财税[2019]14号
交通	2	从业人员资格考试费	50元/人.次	缴入地方国库	财综[2010]39号 发改价格[2010]1615号	沪财预[2006]28号
	3	船员考试费	见文件	缴入地方国库	计价格[2001]2717号	沪价费[2003]15号 沪财预[2008]111号
住房城乡建设	4	建设工程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费				
		(1)注册建筑师考试费(一级、二级)	报名费10元/人,考试费:一级客观题65元/科,一级作图题150元/科;二级客观题70元/科,二级作图题75元/科	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	财税[2015]68号	沪财预[2016]182号
		(2)注册结构工程师考试费(一级、二级)	报名费10元/人,考试费:一级基础65元/科,一级专业70元/科;二级专业75元/科	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	财税[2015]68号	沪财预[2016]182号
		(3)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费(二级)	报名费10元/人,考试费:综合科目60元/科,实务科目70元/科	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	财税[2015]68号	沪财预[2016]182号
		(4)注册土木工程师(道路工程)执业资格考试费	报名费10元/人,考试费:基础70元/科	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	财税[2015]68号	沪财预[2016]182号
		(5)注册机械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费	报名费10元/人,考试费:基础70元/科	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	财税[2015]68号	沪财预[2016]182号
		(6)注册冶金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费	报名费10元/人,考试费:基础70元/科	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	财税[2015]68号	沪财预[2016]182号
		(7)注册采矿和矿物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费	报名费10元/人,考试费:基础70元/科	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	财税[2015]68号	沪财预[2016]182号
		(8)注册石油天然气工程师执业资格考试费	报名费10元/人,考试费:基础70元/科	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	财税[2015]68号	沪财预[2016]182号

部门	序号	收费项目名称	收费标准	资金管理方式	政策依据	批准文号
文化旅游	5	报名、考核考试费				
		(1)新闻采编人员资格考试费	报名费20元/人(含拍摄数码照片), 笔试考试费55元/科(三个科目)	缴入中央 和地方国 库	财综[2005]33号 财综[2008]37号 发改价格[2008]1539号	沪财预[2005]66号
		(2)播音员和主持人资格考试费	报名费20元/人(含拍摄数码照片), 笔试考试费55元/科(三个科目), 技 能考试130元/人	缴入中央 和地方国 库	财综[2005]33号 财综[2008]37号 发改价格[2008]1539号	沪财预[2005]66号
	6	导游人员资格考试费	报名费10元/次,考试费45元/科, 口 试费80元/科	缴入地方 国库	财综[2006]31号 发改价格[2010]915号	沪财预[2003]72号 沪财税[2019]15号
教育	7	高等教育考试费				
		(1)普通高校报名费、考试费	报名费: 25元/人、考试费: 26元/ 科,外语口试费40元/人	缴入地方 财政专户	教试中心[2000]76号 教学[2000]5号 发改价格[2003]2161号	沪价费[2002]008号 沪价费[2003]69号 沪价费[2006]5号
		(2)成人高校考试费、报名费	招生能力考试费40元/人,报名费14 元/人、考试费26/科	缴入地方 财政专户	教试中心[2000]76号 教学[2000]5号 发改价格[2003]2161号	沪价费[2002]008号 沪价费[2003]69号 沪价费[2006]5号
		(3)艺术和体育专业报名、考试费	报名费20元/人, 考试费50元/科(最 高200元/人)、上海戏剧学院和音乐 学院初试、复试、三试各100元/人	缴入地方 财政专户	教试中心[2000]76号 教学[2000]5号 发改价格[2003]2161号	沪价费[2003]69号 沪价费[2006]5号
		(4)研究生报名、考试费	硕士生报名费: 16元/人、考试费: 28元/科 博士生报考费最高250元	缴入地方 财政专户	教试中心[2000]76号 发改价格[2003]2161号	沪价费[2003]69号 沪教委财[2005]34号
		(5)在职攻读硕士学位全国联考报名考试费	80元/科	缴入地方 财政专户	计价格[2001]1226号 发改价格[2004]2839号	沪价费[2004]67号
		(6)同等学力人员申请硕士(博士)学位水平全国统 一考试报名考试费	100元/科	缴入地方 财政专户	计价格[2000]545号 发改价格[2013]887号	沪财预[2001]43号 沪价费[2013]15号
	8	自学考试费(含毕业生审定费)				
		(1)高等、中等教育自学考试(含委托开考、学历 文凭考)报考费	见文件	缴入地方 财政专户	发改价格[2003]2161号	沪价费[2006]5号 沪价费[2009]15号

部门	序号	收费项目名称	收费标准	资金管理方式	政策依据	批准文号
		(2)实践性环节考核费	见文件	缴入地方财政专户	发改价格[2003]2161号	沪价费[2009]15号
		(3)中英合作商务管理、金融管理自学考试费	120元/科	缴入地方财政专户	发改价格[2003]2161号	沪财预[2003]75号
	9	教育证书考试费				
		(1)全国大学英语四、六级报名考试费	在校生25元/人	缴入地方财政专户	发改价格[2008]3699号	沪价费[2009]1号 沪财预[2011]11号
		(2)全国英语等级考试费	一级B、一级、二级130元/人，三级、四级170元/人	缴入地方财政专户	发改价格[2003]2161号	沪财预[2003]75号
		(3)全国计算机等级考试报考费	105元/人	缴入地方财政专户	财综字[1999]110号	沪价费[2000]328号
		(4)全国计算机应用技术证书考试费	成人90元/人，青少年70元/人	缴入地方财政专户	发改价格[2008]3699号	沪价费[2009]1号
	10	教师资格考试费	报名费10元/人，考试费40元/门(不超过三门)	缴入地方国库	财综[2006]34号 发改价格[2006]2221号	沪财预[2007]79号
	11	普通话水平测试费	50元/人	缴入地方国库	财综[2003]53号 发改价格[2003]2160号	沪财预[2003]87号 沪财预[2011]11号
卫生健康	12	资格考试费				
		(1)执业医师	180元/人次,加考实践技能150元/人次,加考师承或专长类入门考试(中医师)120元/人次	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	财综字[1999]176号 财税[2016]14号 发改价格[2016]488号	沪财综[2000]34号 沪财预[2015]71号
		(2)执业助理医师	160元/人次,加考实践技能150元/人次,加考师承或专长类入门考试(中医师)120元/人次	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	财综字[1999]176号 财税[2016]14号 发改价格[2016]488号	沪财综[2000]34号 沪财预[2015]71号
		(3)全国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费	初级50元/科,中级50元/科	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	发改价格[2013]1494号 财税[2016]14号 发改价格[2016]488号	沪财预[2003]136号 沪价费[2013]12号
公安	13	机动车驾驶员考试费	交通法规及相关知识40元/人次;其他考试80元/人次	缴入地方国库	价费字[1992]240号	沪价行[1997]第140号 沪财税[2017]98号 沪财税[2019]40号

部门	序号	收费项目名称	收费标准	资金管理方式	政策依据	批准文号
司法	14	法律职业资格考試費	報名費10元/人,客觀題考試132元/人次,主觀題考試85元/人次	繳入中央和地方國庫	財稅[2018]65號	滬財發[2018]4號
人力社保	15	職業技能考核費	10—220元	繳入中央和地方國庫	財綜[2004]65號	滬財預[2005]45號
	16	職稱資格類考試費				
		(1)經濟師資格考試費	報名費10元/人,考試費40元/科	繳入中央和地方國庫	財稅[2015]69號 發改價格[2015]2673號	滬價費[2002]77號
		(2)審計師資格考試費	報名費10元/人,考試費45元/科	繳入中央和地方國庫	計價格[2002]97號 發改價格[2013]1494號	滬價費[2002]77號
		(3)職稱外語考試費	報名費10元/人,考試費40元/科	繳入中央和地方國庫	財稅[2015]69號 發改價格[2015]2673號	滬價費[2002]77號
	17	執業資格類考試費				
		(1)監理工程師執業資格考試費	報名費10元/人,考試費50元/科	繳入中央和地方國庫	財稅[2015]69號 發改價格[2015]2673號	滬價費[2002]77號 滬財預[2012]166號
		(2)造價工程師執業資格考試費	報名費10元/人,考試費50元/科	繳入中央和地方國庫	財稅[2015]69號 發改價格[2015]2673號	滬價費[2002]77號 滬財預[2012]166號
		(3)執業藥師資格考試費	報名費10元/人,考試費50元/科	繳入中央和地方國庫	財稅[2015]69號 發改價格[2015]2673號	滬價費[2002]77號 滬財預[2012]166號
		(4)房地產估價師執業資格考試費	報名費10元/人,考試費75元/科	繳入中央和地方國庫	計辦價格[2000]839號 財稅[2015]68號	滬價費[2002]77號 滬財預[2012]166號
		(5)注冊城鄉規劃師職業資格考試費	報名費10元/人,考試費50元/科	繳入中央和地方國庫	財稅[2015]69號 發改價格[2015]2673號	滬價費[2002]77號 滬財預[2012]166號 滬財稅[2018]59號

部门	序号	收费项目名称	收费标准	资金管理方式	政策依据	批准文号
		(6)注册土木工程师(岩土)资格考试费	报名费10元/人,考试费28元/科(专业考试51元/科)	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	计价格[2002]2546号 发改价格[2013]1494号 财税[2015]68号	沪财预[2003]76号 沪财预[2008]111号 沪价费[2013]12号
		(7)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考试费	报名费10元/人,考试费:综合知识45元/科,专业知识65元/科	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	财综[2007]35号 发改价格[2007]1467号 财税[2015]68号	沪价费[2007]12号 沪财预[2012]166号
		(8)注册土木工程师(港口与航道工程)考试费	报名费10元/人,考试费:基础考试65元/科,专业考试65元/科	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	发改价格[2009]1003号 发改价格[2013]1494号 财税[2015]68号	沪价费[2009]6号 沪价费[2013]12号
		(9)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考试费	报名费10元/人,考试费:基础考试59元/科,专业考试60元/科	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	发改价格[2009]1003号 发改价格[2013]1494号 财税[2015]68号	沪价费[2009]6号 沪价费[2013]12号
		(10)注册化工工程师考试费	报名费10元/人,考试费:基础考试59元/科,专业考试65元/科	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	发改价格[2009]1003号 发改价格[2013]1494号 财税[2015]68号	沪价费[2009]6号 沪价费[2013]12号
		(11)注册电气工程师考试费	报名费10元/人,考试费:基础考试56元/科,专业考试60元/科	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	发改价格[2009]1003号 发改价格[2013]1494号 财税[2015]68号	沪价费[2009]6号 沪价费[2013]12号
		(12)注册安全工程师考试费	报名费10元/人,考试费50元/科	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	财税[2015]69号 发改价格[2015]2673号	沪财预[2005]36号 沪财预[2012]166号
		(13)注册设备监理师考试费	报名费10元/人,考试费:客观题50元/科,主观题60元/科	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	财税[2015]69号 发改价格[2015]2673号	沪财预[2005]36号 沪财预[2012]166号
		(14)翻译专业资格(水平)考试费	报名费10元/人,三级考试费:笔译80元/科(2科)、口译145元/科(2科),二级考试费:笔译92元/科(2科)、口译(交替传译)150元/科(2科),一级考试费:笔译140元/科、口译(交替传译)315元/科,同声传译考试费:375元/科(2科)	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	发改价格[2009]1586号 发改价格[2013]1494号	沪价费[2009]8号 沪价费[2013]12号
		(15)投资建设项目管理师考试费	报名费10元/人,考试费:<宏观经济政策><投资建设项目组织>60元/科,<投资建设项目决策><投资建设项目实施>65元/科	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	财综[2006]22号 财税[2015]69号 发改价格[2015]2673号	沪财预[2007]8号 沪财预[2012]166号

部门	序号	收费项目名称	收费标准	资金管理方式	政策依据	批准文号
		(16)注册土木工程师执业资格(水利水电工程)考试费	报名费10元/人,考试费:基础考试65元/科,专业考试60元/科	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	财综[2006]37号 发改价格[2009]2599号 发改价格[2013]1494号 财税[2015]68号	沪财预[2007]63号 沪价费[2013]12号
		(17)招标师职业资格考试费	报名费10元/人,考试费:客观题65元/科,主观题65/科	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	财综[2009]10号 财税[2015]69号 发改价格[2015]2673号	沪财预[2009]60号 沪财预[2012]166号 沪财预[2015]132号
	18	计算机操作类考试费				
		(1)计算机软件程序员考试费	报名费10元/人,考试费60元/科	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	发改价格[2003]2148号	沪价费[2002]77号
		(2)职称计算机应用能力考试费	报名费10元/人,考试费60元/科	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	财税[2015]69号 发改价格[2015]2673号	沪价费[2002]77号
	19	国家公务员考试费	报名费10元/人,考试费45元/科	缴入地方国库	沪价费[2004]59号	沪价费[2004]59号
财 政	20	会计从业资格考试费	报名费10元/人,考试费35元/科	缴入地方国库	计价格[2002]1575号	沪财综[2000]71号 沪价费[2006]2号 沪财预[2012]166号
	21	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费(初级、中级)	报名费10元/人,考试费40元/科	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	计价格[2000]1567号	沪价费[2004]53号
	22	注册会计师考试费	报名费10元/人,考试费55元/科	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	计价格[2001]527号	沪价费[2005]9号
统 计	23	统计职称资格考试费	报名费10元/次,考试费45元/科	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	计价格[2002]964号	沪价费[2003]24号

上海市2019年度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

部门	序号	收费项目名称	收费标准	资金管理方式	政策依据	批准文号	备注
交通	1	车辆通行费(限于政府还贷)					
		(1)申嘉湖高速公路	见文件	缴入地方国库	《收费公路管理条例》	沪财预[2008]30号 沪建交联[2011]1350号	
		(2)嘉金高速公路	见文件	缴入地方国库	《收费公路管理条例》	沪财预[2008]30号 沪建交联[2011]1350号	
		(3)沪常高速公路	见文件	缴入地方国库	《收费公路管理条例》	沪财预[2011]43号 沪建交联[2011]1350号	
		(4)崇启通道(上海段)	见文件	缴入地方国库	《收费公路管理条例》	沪财预[2011]143号 沪建交联[2011]1350号	
	2	城市道路占用、挖掘修复费	挖掘修复费:见文件(具体按《上海市市政工程养护维修预算定额(第八册)[SHA1-41(08)-2018]〈城市道路掘路修复工程〉)临时占道费:市区甲等2元/平方米·天;乙等1元/平方米·天;郊区一级1元/平方米·天;二级0.5元/平方米·天	缴入地方国库	建城[1993]410号	沪价涉[1992]232号 沪价费[1995]195号 沪价费[2018]8号	
	3	道路运输管理证照工本费(限丢失、损坏补办)	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18元/本 道路运输证12元/套 省际班车客运铝质标志110元/块 省际道路客运标志8元/张	缴入地方国库	国务院令第406号 市人大公告1996年第40号	沪价行[1999]72号 沪价费[2006]31号 沪财预[2014]155号	
	4	机动车道路停车费收费	重点区域白天首小时内15元;超过1小时后,每30分钟10元;夜间10元/次。内环线以内其他区域白天首小时内10元;超过1小时后,每30分钟6元;夜间8元/次。内、外环线间(含外环线外城镇)白天首小时内7元;超过1小时后,每30分钟4元;夜间5元/次	缴入地方国库	市政府令2012年第85号	沪财预[2005]14号 沪交停[2005]621号 沪财预[2012]153号	
	5	岸线使用费					
		(1)内河岸线使用费	2元/米.半年	缴入地方国库	市政府令1997年第53号	沪价费[2003]15号	

部门	序号	收费项目名称	收费标准	资金管理方式	政策依据	批准文号	备注
		(2)港口岸线使用费	按码头前沿水深2米以下3元/米·季；2米以上至5米以下10元/米·季；5米以上至8米以下30元/米·季；8米以上90元/米·季	缴入地方国库	市政府令1997年第53号	沪价费[2005]11号	
	6	公路路产损坏赔(补)偿费	高等级公路，水泥混凝土路面面层损坏赔偿标准为180元/平方米，详见文件	缴入地方国库	《公路法》	沪价费[2005]27号 沪财预[2013]144号	
	7	市政设施损坏赔偿费	见文件(按市政工程养护维修定额)	缴入地方国库	市人大公告1994年第11号	沪价涉[1992]232号	
经济信息	8	无线电频率占用费	见文件	缴入地方国库	计价费[1998]218号 发改价格[2003]2300号 发改价格[2005]2812号 发改价格[2018]601号 发改价格[2019]914号	沪财预[2002]100号 沪价费[2006]3号 沪价费[2018]2号 沪发改价调[2019]3号 沪财税[2019]31号	
农委	9	渔业资源增殖保护费	近海渔业资源增殖保护费(拖网)基数1500元/艘+15元/马力，详见文件	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	价费字[1992]452号	沪价涉[1990]358号 沪价涉[1993]第237号 沪价行[1995]221号 沪财预[2002]126号 沪财预[2006]84号	▲
水务	10	废弃物海洋倾倒费	见文件	缴入地方国库	发改价格[2008]1927号	沪财预[2006]62号	
	11	水资源费	(1)地下水征收标准：0.20元/立方米；(2)地表水：自建设施及其他取水：0.1元/立方米；公共供水取水：0.1元/立方米；火力发电企业取水：直流式冷却按取水量1%征收，标准为0.1元/立方米，未安装计量设施的按发电量征收，每千瓦时0.15厘；循环式冷却用水，已安装计量设施的按实际补充新鲜水量征收，每立方米0.05元，未安装计量设施的，由水务局核定水量征收，标准同上	缴入中央和地方国库	财综[2008]79号 发改价格[2013]29号 市政府令2013年第11号	沪财预[2008]113号 沪价管[2013]24号	

部门	序号	收费项目名称	收费标准	资金管理方式	政策依据	批准文号	备注
	12	污水处理费	居民用水为1.7元/立方米；工商业用水为2.34元/立方米；行政事业用水为2.24元/立方米；特种用水为2.34/立方米	缴入地方国库	国务院令第641号 财税[2014]151号	沪财预[2016]25号	应缴纳污水处理费=用水量×征收标准×0.9
	13	滩涂有偿使用费	见文件	缴入地方国库	《上海市滩涂管理条例》 (2010年9月17日修订)	沪府办规[2018]4号	
	14	深井水水费	(1) 公共供水企业深井水费标准为0.45元/立方米； (2) 直接取水用户：公共供水管网到达区域，深井水费4元/立方米，未到达区域深井水费2元/立方米； (3) 饮料生产企业：已领取取水许可证、但未领取采矿许可证的，深井水费6.2元/立方米，已领取取水许可证、采矿许可证，并缴纳矿产资源补偿费的，按直接取水用户价格执行	缴入地方国库	市政府令1997年第53号	沪价公[2005]25号 沪发改价公[2008]011号 沪水务[2008]750号	
	15	超计划加价水费	现行水费的2倍	缴入地方国库	市政府令1994年第69号	沪价费[2002]38号	
规划和自然资源	16	不动产登记收费					▲
		(1) 不动产登记费	住宅类：80元/件，非住宅类：550元/件，详见文件	缴入地方国库	财税[2016]79号 发改价格规[2016]2559号 财税[2019]45号	沪价督[2016]8号 沪财税[2019]22号	
		(2) 不动产权属证书工本费	10元/本	缴入地方国库	财税[2016]79号 发改价格规[2016]2559号 财税[2019]45号	沪价督[2016]8号 沪财税[2019]22号	
	17	耕地开垦费	120元/平方米	缴入地方国库	《土地管理法》	沪发改价督[2015]8号 沪发改价督[2018]4号	
	18	土地复垦费	破坏耕地15元/平方米 破坏非耕农用地7.5元/平方米	缴入地方国库	《土地管理法》	沪价商[2001]53号	
	19	土地闲置费	按照出让土地价款或者划拨土地取得价款的20%，详见文件	缴入地方国库	《土地管理法》	沪府办[2010]35号	

部门	序号	收费项目名称	收费标准	资金管理方式	政策依据	批准文号	备注
	20	探矿权、采矿权使用费及价款收入	每平方公里每年100元, 500元, 1000元, 详见文件	缴入地方国库	国务院令第240、241号 财综[2017]35号	沪财综[1998]35号 沪财城[2000]2号 沪财税[2017]94号	
	21	外商投资企业场地使用费	0.50-170元/亩, 详见文件	缴入地方国库	财企[2008]293号 财税[2018]16号 市政府令2018年第7号	沪府[1995]38号 沪财税[2018]40号	
绿化市容	22	户外广告公共阵地使用费	见文件	缴入地方国库	市政府令2010年第56号	沪财预[2007]55号	
	23	临时使用绿地补偿费	1-3元/平方米.日	缴入地方国库	市人大公告2007年第73号	沪价费[2006]27号	
	24	绿化补建费	(1)建设项目容积率在1.8以内(含1.8)的:一类地区10000元/平方米;二类地区9000元/平方米;三类地区8000元/平方米;四类地区6000元/平方米;五类地区5000元/平方米;六类地区3000元/平方米;七类地区2000元/平方米 (2)容积率超过1.8的,按下列公式计算:绿化补建费=所处地段基价+(实际容积率-1.8)×所处地段基价×50%	缴入地方国库	市人大公告2007年第73号	沪价费[2007]13号	
	25	绿地易地补偿费	一类地区8500元/平方米;二类地区7600元/平方米;三类地区6800元/平方米;四类地区5100元/平方米;五类地区4200元/平方米;六类地区2500元/平方米;七类地区1700元/平方米	缴入地方国库	市人大公告2007年第73号	沪价费[2007]13号	
	26	绿化补偿费	季节内胸径6cm以下常绿乔木280元/棵, 详见文件	缴入地方国库	市人大公告2007年第73号	沪价费[2006]27号	
民防	27	民防工程建设费	60元/平方米	缴入地方国库	中发[2001]9号 计价格[2000]474号 市政府令2010年第52号	沪价房[1996]179号	

部门	序号	收费项目名称	收费标准	资金管理方式	政策依据	批准文号	备注
药品监督	28	药品、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费					▲
		(1) 国产药品注册费(包括补充申请注册费、再注册费)	(1) 补充申请注册费: 改变国内生产药品的有效期 每个品种4620元; 药品生产企业内部改变药品生产场地、变更直接接触药品的包装材料或者容器 每个品种22050元; (2) 再注册费(五年一次): 每个品种20790元	缴入地方 国库	财税[2015]2号 发改价格[2015]1006号	沪财预[2016]13号 沪财税[2017]85号 沪价费[2018]10号 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公告 2018年第79号	
		(2) 境内第二类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费(包括首次注册费、变更注册费、延续注册费)	(1) 再次注册费: 每个品种65730元; (2) 变更注册费: 每个品种27510元; (3) 延续注册费(五年一次): 每个品种27300元	缴入地方 国库	财税[2015]2号 发改价格[2015]1006号	沪财预[2016]13号 沪价费[2018]10号 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公告 2018年第79号	
卫生健康	29	用血互助金和献血补偿金	见条例	缴入地方 国库	《上海市献血条例》(1998年)	《上海市献血条例》(1998年)	
公安	30	证照费					
		(1) 机动车号牌工本费					
		① 号牌专用固封装置	1元/个	缴入地方 国库	发改价格[2004]2831号	沪价费[2004]66号	
		② 机动车号牌	(1) 汽车反光号牌每副100元、不反光号牌每副80元; (2) 挂车反光号牌每面50元、不反光号牌每面30元; (3) 三轮汽车、低速货车、拖拉机反光号牌每副40元、不反光号牌每副25元; (4) 摩托车反光号牌每副70元、不反光号牌每副50元; (5) 机动车临时号牌每张5元	缴入地方 国库	发改价格[2004]2831号	沪价费[2004]66号 沪财税[2019]40号	

部门	序号	收费项目名称	收费标准	资金管理方式	政策依据	批准文号	备注
		(2)机动车行驶证、登记证、驾驶证工本费(含临时入境机动车号牌、行驶证以及临时驾驶许可)	10元/证	缴入地方国库	财综[2001]67号 发改价格[2004]2831号 财综[2008]36号 发改价格[2008]1575号 发改价格[2017]1186号	沪价费[2004]66号 沪财预[2008]117号 沪价费[2017]10号 沪财税[2017]98号 沪财税[2019]40号	
	31	犬类管理费	内环以内区域500元/犬.年 内环以外区域300元/犬.年(农村地区停征)	缴入地方国库	《上海市养犬管理条例》 (2011年)	沪价费[2011]6号 沪财预[2012]166号	
法院	32	诉讼费	劳动争议案件每件交纳10元案件受理费, 详见文件	缴入地方国库	国务院令481号	沪价费[2007]7号	
市场监管	33	特种设备检验检测费	见文件	缴入地方国库	价费字[1992]268号 财综[2001]10号 财综[2009]1号	沪发改价费[2019]4号	

注：对小微企业免征的行政事业性收费在备注栏中以“▲”标明，其中：“药品、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费”减免内容为经认定属于申请创新医疗器械产品注册的，免收其首次注册费。